

证券代码：300347

证券简称：泰格医药

公告编码（2023）024 号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至2023年5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1769号杭州滨江银泰喜来登大酒店三楼滨江厅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叶小平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2022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类别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A 股股东	138	410,382,665	47.4459%
2、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 股）	1	71,248,371	8.2373%
合计	139	481,631,036	55.6832%

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17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278,031,953 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1443%；通过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 121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132,350,712 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3016%。

除叶小平、曹晓春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均在 5% 以下。

2、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38	410,382,665	55.3208%

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17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278,031,953 股，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95%；通过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 121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132,350,712 股，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8413%。

3、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 H 股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的 H 股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H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	71,248,371	57.8668%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因工作原因，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腾讯视频会议方式参会，此次通过腾讯视频会议方式参会或列席会议的前述人员视为参加现场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2 年度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 2022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股)	比例	票数 (股)	比例	票数 (股)	比例
A 股	410,375,472	99.9982%	1,700	0.0004%	5,493	0.0013%
A 股中小股东	181,474,157	99.9960%	1,700	0.0009%	5,493	0.0030%
H 股	69,269,123	97.2220%	0	0%	1,979,248	2.7780%
合计	479,644,595	99.5876%	1,700	0.0004%	1,984,741	0.4121%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股)	比例	票数 (股)	比例	票数 (股)	比例
A 股	410,375,472	99.9982%	1,700	0.0004%	5,493	0.0013%
A 股中小股东	181,474,157	99.9960%	1,700	0.0009%	5,493	0.0030%
H 股	69,269,123	97.2220%	0	0%	1,979,248	2.7780%
合计	479,644,595	99.5876%	1,700	0.0004%	1,984,741	0.4121%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10,375,472	99.9982%	1,700	0.0004%	5,493	0.0013%
A股中小股东	181,474,157	99.9960%	1,700	0.0009%	5,493	0.0030%
H股	69,269,123	97.2220%	0	0%	1,979,248	2.7780%
合计	479,644,595	99.5876%	1,700	0.0004%	1,984,741	0.4121%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10,380,965	99.9996%	1,700	0.0004%	0	0%
A股中小股东	181,479,650	99.9991%	1,700	0.0009%	0	0%
H股	71,248,371	100%	0	0%	0	0%
合计	481,629,336	99.9996%	1,700	0.0004%	0	0%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10,375,472	99.9982%	1,700	0.0004%	5,493	0.0013%
A 股中小股东	181,474,157	99.9960%	1,700	0.0009%	5,493	0.0030%
H 股	69,269,123	97.2220%	0	0%	1,979,248	2.7780%
合计	479,644,595	99.5876%	1,700	0.0004%	1,984,741	0.4121%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08,075,778	99.4379%	2,306,887	0.5621%	0	0%
A 股中小股东	179,174,463	98.7289%	2,306,887	1.2711%	0	0%
H 股	70,600,544	99.0907%	647,827	0.9093%	0	0%
合计	478,676,322	99.3865%	2,954,714	0.6135%	0	0%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10,380,965	99.9996%	1,700	0.0004%	0	0%
A 股中小股东	181,479,650	99.9991%	1,700	0.0009%	0	0%
H 股	71,248,371	100%	0	0%	0	0%
合计	481,629,336	99.9996%	1,700	0.0004%	0	0%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08,435,473	99.5255%	1,947,192	0.4745%	0	0%
A 股中小股东	179,534,158	98.9271%	1,947,192	1.0729%	0	0%
H 股	71,248,371	100%	0	0%	0	0%
合计	479,683,844	99.5957%	1,947,192	0.4043%	0	0%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10,380,965	99.9996%	1,700	0.0004%	0	0%
A 股中小股东	181,479,650	99.9991%	1,700	0.0009%	0	0%

H 股	71,248,371	100%	0	0%	0	0%
合计	481,629,336	99.9996%	1,700	0.0004%	0	0%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10,380,965	99.9996%	1,700	0.0004%	0	0%
A 股中小股东	181,479,650	99.9991%	1,700	0.0009%	0	0%
H 股	71,248,371	100%	0	0%	0	0%
合计	481,629,336	99.9996%	1,700	0.0004%	0	0%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 审议通过《关于采纳子公司购股权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46,005,257	84.3128%	64,377,408	15.6872%	0	0%
A 股中小股东	117,103,942	64.5267%	64,377,408	35.4733%	0	0%

H 股	33,745,865	47.3637%	33,659,977	47.2432%	3,842,529	5.3931%
合计	379,751,122	78.8469%	98,037,385	20.3553%	3,842,529	0.7978%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 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34,922,526	81.6122%	75,460,139	18.3878%	0	0%
A 股中小股东	106,021,211	58.4199%	75,460,139	41.5801%	0	0%
H 股	14,123,733	19.8232%	57,104,338	80.1483%	20,300	0.0285%
合计	349,046,259	72.4717%	132,564,477	27.5241%	20,300	0.0042%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 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10,326,416	99.9863%	56,249	0.0137%	0	0%
A 股中小股东	181,425,101	99.9690%	56,249	0.0310%	0	0%
H 股	70,930,405	99.5537%	297,666	0.4178%	20,300	0.0285%
合计	481,256,821	99.9223%	353,915	0.0735%	20,300	0.0042%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执行董事选举》；

(14.01) 选举叶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99,678,946	97.3918%
A 股中小股东	170,777,631	94.1020%
H 股	69,593,001	97.6766%
合计	469,271,947	97.4339%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4.02) 选举曹晓春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79,895,114	92.5709%
A 股中小股东	150,993,799	83.2007%
H 股	60,545,655	84.9783%
合计	440,440,769	91.4478%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4.03）选举吴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93,991,471	96.0059%
A 股中小股东	165,090,156	90.9681%
H 股	70,075,069	98.3532%
合计	464,066,540	96.3531%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4.04）选举闻增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99,556,517	97.3619%
A 股中小股东	170,655,202	94.0346%
H 股	70,339,786	98.7248%
合计	469,896,303	97.5635%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

（15.01）选举杨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96,415,452	96.5965%
A 股中小股东	167,514,137	92.3038%
H 股	70,137,875	98.4414%
合计	466,553,327	96.8694%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5.02）选举廖启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股)	比例
A 股	391,685,163	95.4439%
A 股中小股东	162,783,848	89.6973%
H 股	65,832,767	92.3990%
合计	457,517,930	94.9934%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通过。

(15.03) 选举袁华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股)	比例
A 股	386,104,879	94.0841%
A 股中小股东	157,203,564	86.6224%
H 股	67,880,081	95.2725%
合计	453,984,960	94.2599%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通过。

(1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

案》;

(16.01) 选举陈智敏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股)	比例
A 股	405,987,734	98.9291%
A 股中小股东	177,086,419	97.5783%
H 股	71,209,171	99.9450%
合计	477,196,905	99.0794%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 本议案获得通过。

(16.02) 选举张炳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股)	比例
A 股	405,994,534	98.9307%
A 股中小股东	177,093,219	97.5820%
H 股	69,630,771	97.7296%
合计	475,625,305	98.7530%

注: 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 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2、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1) 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10,326,416	99.99%	56,249	0.01%	0	0%

3、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1) 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H股	69,603,855	99.54%	297,666	0.43%	20,300	0.03%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王元、傅扬远律师现场出席本次大会，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

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